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 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 组织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役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 组织指导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承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等残疾等级申报并负责伤亡抚恤职责。

(七) 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 负责全区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激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

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管理列入全区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全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地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1个，为友好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为友好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单位
2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编制总数为21个，其中：行政编制6个，事业编制15个。实有人员21人，其中：在职人员21人，离退休人员4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4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4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以及所属1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8.9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住房保障支出	4.4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8.99	本年支出合计	168.9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68.99	支出总计	168.99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68.99	168.99	168.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3	退役军人事务局	168.99	168.99	168.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3001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1.33	111.33	111.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3002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57.66	57.66	5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合计	168.99	131.54	37.4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55	127.10	37.4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3	25.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3	25.5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5.88	0.00	35.88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88	0.00	15.88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3.14	101.57	1.57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45.48	43.91	1.57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57.66	57.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	4.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	4.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	4.44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8.99	一、本年支出	168.9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9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住房保障支出	4.4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68.99	支出总计	168.9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8.99	131.54	123.07	8.47	3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55	127.10	118.63	8.47	37.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3	25.53	25.53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3	25.53	25.53	0.00	0.00
20808	抚恤	35.88	0.00	0.00	0.00	35.88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0.00	0.00	0.00	0.00	2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88	0.00	0.00	0.00	15.8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3.14	101.57	93.10	8.47	1.57
2082801	行政运行	45.48	43.91	36.99	6.92	1.57
2082850	事业运行	57.66	57.66	56.11	1.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	4.44	4.4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	4.44	4.4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	4.44	4.4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54	123.07	8.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54	97.5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3.64	63.64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63.64	63.6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79	26.79	0.00
3010201	津补贴	26.79	26.7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1	7.1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7	0.00	8.47
30201	办公费	0.90	0.00	0.90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3020701	邮电费	0.10	0.00	0.1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90	0.00	0.90
30211	差旅费	1.55	0.00	1.55
30229	福利费	0.25	0.00	0.25
3022901	福利费	0.25	0.00	0.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7	0.00	4.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3	25.53	0.00
30302	退休费	25.53	25.53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5.53	25.53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
30216	培训费	1.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88
30304	抚恤金	15.88
3030401	抚恤金	15.88
30305	生活补助	20.00
3030599	其他生活补助	2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37.45	37.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2023年优抚对象抚恤和补助经 费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2023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2023年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 经费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7	1.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上级转移支付		资金名称	优抚对象补助	
财政局主管科室	预算股		资金属性	新增项目	
主管部门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023001]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起始时间	2023年1月		项目终止时间	2023年12月	
实施单位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5.88			
	1. 一般公共预算:	15.88			
	2. 债券资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待遇, 确保了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有效改善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优抚对象人数	20人
			数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2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上级转移支付		资金名称	退役士兵培训费		
财政局主管科室	预算股		资金属性	新增项目		
主管部门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023001]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起始时间	2023年1月		项目终止时间	2023年12月		
实施单位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57				
	1. 一般公共预算:	1.57				
	2. 债券资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深入开展退役士兵教育培训,提升退役士兵就业技能,增强退役士兵在就业时的竞争力,提升退役士兵创业能力和水平,为促进退役士兵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提供有力支持。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参加教育培训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2	教育培训每人额度	1300元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教育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2	退役士兵参训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教育培训时长	3个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技能提高,生活有保障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上级转移支付		资金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财政局主管科室	预算股		资金属性	新增项目	
主管部门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023001]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起始时间	2023年1月		项目终止时间	2023年12月	
实施单位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0			
	1. 一般公共预算:	20			
	2. 债券资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有效的保障军人家庭生活,提高符合条件入伍参军人员积极性,发挥家庭优待金的褒扬激励作用。更好的适应国防和军队建设发展需要,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全面落实强军目标要求,推动新时代征兵工作有效开展。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义务兵人数	30人
			数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2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城乡适龄青年踊跃参军,献身国防,保家卫国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部门名称	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职责	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职责主要包括：主要负责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预算情况		其他情况		
部门整体预算总额（万元）	168.99	下属单位个数	1	
1.资金来源： （1）财政拨款	168.99	部门本级内设机构数	2	
（2）单位资金		年末编制人数	21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123.07	年末在职人数	21	
其中：三公经费	8.47			
（2）项目支出	37.45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专题学习宣传活动，完善法治工作制度建设，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建立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关怀制度，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高质量完成移交安置任务，提升移交安置服务水平；完善教育培训政策，丰富教育培训形式，加大就业服务力度，完善创业平台建设，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提高优抚褒扬纪念水平，做好优抚对象年度确认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加快推动全区退役军人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职责履行	基本职责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	≥ 60 人	
		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	≥ 60 人	
		发放优抚对象家庭冬季取暖补助	≥40 户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	≥30 人	
		印刷优抚对象慰问信	≥3000 份	
		组织开展烈士公祭活动	≥ 1 次	
		做好八一、春节走访慰问工作	≥ 40 人	
		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工作	≥ 1 处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做好企业军转干部各项待遇发放工作	≥4 人	
		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补助金	≥30 人次	

		开展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	≥ 30 人	
		退役军人群体生活水平	提高	退役军人群体生活水平
		促进社会和谐，营造全社会崇尚军人的浓厚氛围	有效保证	促进社会和谐，营造全社会崇尚军人的浓厚氛围
		退役军人咨询问题解决率	≥90%	退役军人咨询问题解决率
		保障部队需求，提高部队后勤保障水平	有效保障	保障部队需求，提高部队后勤保障水平
		保障现役军人家庭生活	有效保障	保障现役军人家庭生活
		增加社会群众对双拥的了解	提高	满足双拥教育、红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等形式的要求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总预算168.9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76.44万元，增长82.59%，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整。支出总预算168.99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76.44万元，增长82.59%，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整。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预算168.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8.99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支出预算168.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54万元，占77.84%；项目支出37.45万元，占22.1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68.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8.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68.9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4.55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4.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6.44万元，增长82.59%，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整。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8.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54万元，项目支出37.45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5.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24万元，下降16.6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00万元，比上年预算上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义务兵优待金部分需政府匹配。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15.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8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部分优抚对象补助需要政府匹配。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45.48万元，比上年预算算增加20.65万元，增长45.4%，主要原因是行政编制人员增加。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57.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71万元，增长34.18%，主要原因是23年度事业单位工资及人员有所增加。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4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1.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3.07万元，公用经费8.47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63.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02万元，增长23.28%，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26.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63万元，增长140.0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7.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0.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4.7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

该项支出预算。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5.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24万元，下降16.6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7.45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1.5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抚恤金（款）15.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8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2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2年度无该项支出预算。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支出需求。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需求。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需求。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需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需求。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伊春市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金额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退役军人事务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37.45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退役军人事务局已将部门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总体目标设置合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 2、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5、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 6、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7、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 8、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3、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